

证券代码：600057	证券简称：厦门象屿	公告编号：临 2021-056 号
债券代码：163113	债券简称：20 象屿 01	
债券代码：163176	债券简称：20 象屿 02	
债券代码：175369	债券简称：20 象屿 Y5	
债券代码：175885	债券简称：21 象屿 02	

厦门象屿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厦门象屿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通过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会议通知，于 2021 年 10 月 26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全体九名董事出席会议。本次会议通知、召集及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会议通过签署或传真表决票的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2021 年第三季度报告

2021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表决结果为：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二、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同意根据上海期货交易所相关规定，由公司为控股子公司厦门象屿速传供应链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向上海期货交易所申请纸浆期货交割库资质出具担保函。按照申请期货交割库约定库容及市场交易平均成交价格峰值测算，约定库容货物峰值为约 5 亿元人民币，公司为厦门象屿速传供应链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出具担保函所担保的货值为 5 亿元人民币。担保期限为不超过 6 年。

表决结果为：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公司全体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本议案的详细内容见公司临 2021-058 号《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三、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依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国有控股上市公司（境内）实施股权激励试行办法》《关于规范国有控股上市公司实施股权激励制度有关问题的通知》和公司《2020 年股权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激励计划》”）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经过认真审议核查，认为《激励计划》规定的预留授予条件均已满足，同意确定 2021 年 10 月 26 日为预留授权日、预留授予日，向符合条件的 4 名激励对象授予 2,826,400 份股票期权，行权价格为 7.59 元/份；向符合条件的 26 名激励对象授予 1,519,700 股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为 4.56 元/股。

表决结果为：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公司全体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的详细内容见公司临 2021-059 号《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四、关于召开 2021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同意于 2021 年 11 月 11 日下午召开 2021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此次董事会通过的担保事项。

本议案的详细内容见公司临 2021-060 号《关于召开 2021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为：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厦门象屿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10 月 27 日